

南京林业大学师生 校园 5G 融合专网申请指南

校园 5G 融合专网是对校园 WiFi 的补充，是校外访问校内资源的空间延伸，师生可在全国范围内，使用开通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的手机等移动设备直接访问校内资源，不再需要使用 VPN 等远程软件，可大幅提高师生办公和学习效率。在终端和所在区域满足 5G 接入情况下可享用 5G 网络高带宽、低延时、高可靠服务。此外我校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也可兼容 4G 网络，师生的 4G 终端也可开通该专网业务。

开通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后，师生可无感知随时随地访问各类校内办公网络资源和图书馆各类电子数据库，后续根据师生需求，将逐步加入更多特色资源。同时，我校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基于学校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实现统一认证管理，可有效保障师生数据安全。

需要使用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的师生，可使用归属地为南京或淮安的移动、电信手机号码在“不换卡、不换号”条件下，按照如下步骤自助申请开通，**开通无需任何费用**：

一、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申请

1.登录 5G 专网自助服务平台

提供以下四种 5G 专网业务办理渠道：

- （1）在网上办事大厅访问“5G 自助服务”模块；
- （2）在企业微信中访问“5G 自助服务”模块；
- （3）在今日校园 APP 中访问“5G 自助服务”模块；
- （4）通过电脑或移动端的浏览器访问 <https://5g.njfu.edu.cn/>（如图 1 所示），在该页面输入账号及密码（统一身份认证账号）后点击登录。



图 1 登录页面



图 2 5G 专网自助服务首页

在进入 5G 自助服务平台后，在图 2 所示页面中，用户可看到该账号的详细信息。

2.提交申请

进入到 5G 专网用户自助服务首页后，点击页面上方的“5G 专网业务”标签，选择“业务申请”服务（图 3），填写需要申请 5G 专网的运营商手机号以及验证码信息（图 4，**手机号归属地必须为南京或淮安**），并在弹出的页面中阅读协议条款并同意（图 5），点击提交，然后进行签名（图 6）。



图 3 业务申请



图 4 申请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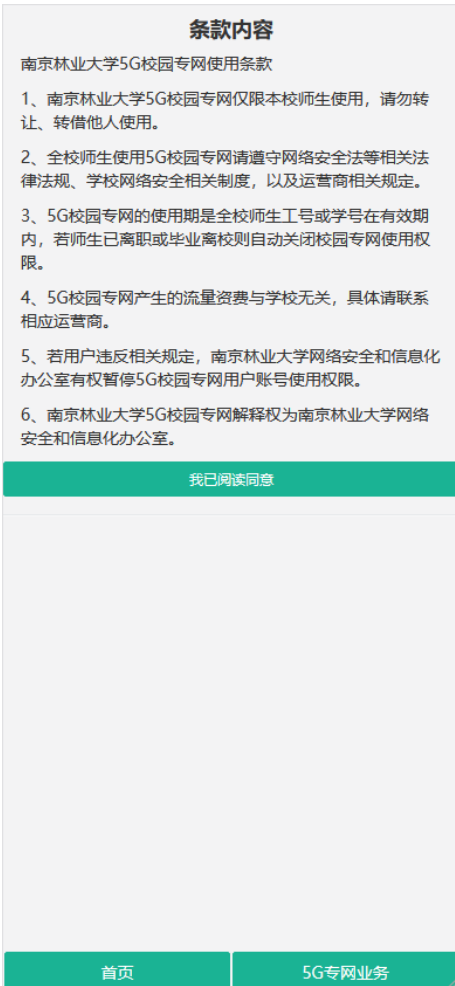


图 5 协议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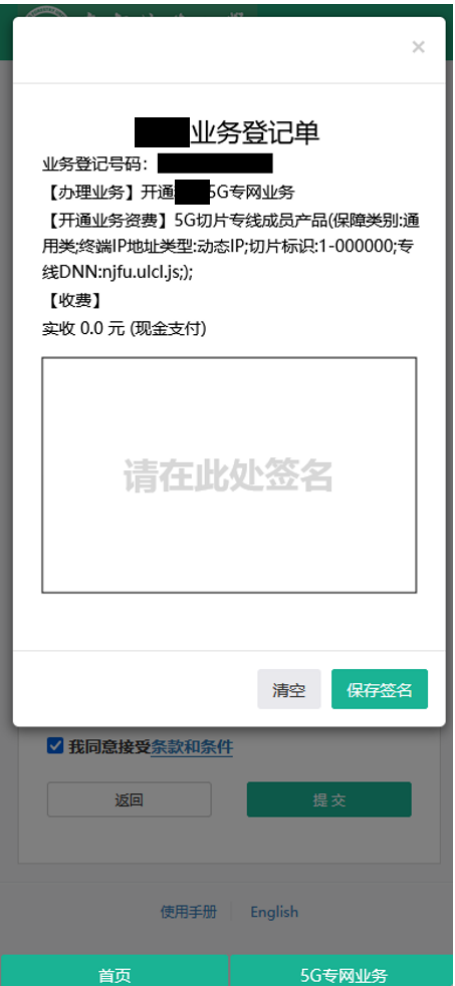


图 6 业务登记单

3.申请通过

提交申请后，会弹出“您已申请专网业务”页面（图 7），需等待运营商进行审核，正常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审核通过后将收到短信通知，具体审核结果也可通过下方的“6.业务查询”中进行查询。



中国电信



中国移动

图 7 申请提交成功

中国移动用户申请业务后，请务必再次点击下方链接（<https://wap.js.10086.cn/vw/navbar/5GXIAOYUAN>）进行业务开通，学校绑定南京林业大学，绑定出错无法访问校内资源（图 8）。

移动用户自助开通校园 5G 融合专网后，需要手动开关一次飞行模式（或无线网络和数据流量）触发业务开通。



图 8 移动用户自助开通流程

运营商审核开通业务后，申请人将会收到一条业务开通的短信（图 9）。



图 9 开通成功

重要提示：开通校园 5G 融合专网后，访问校内资源仅可以使用手机流量，在使用前关闭无线网络连接，首次使用需开启飞行模式 5 秒后关闭飞行模式（首次使用有缓冲）。

4.携号转网用户申请方式

携号转网用户需提供工号或学号和转网的手机号到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教五楼 10 楼 51003），由工作人员手工添加。

5.解绑业务

如需解绑 5G 校园网专网业务，可在“5G 专网业务”模块中选择“业务更改”服务（图 10），对已绑定的运营商和手机号进行解绑。提交解绑申请后，需等待运营商审核，通过后申请人将会收到解绑成功的短信通知（图 11）。



图 10 业务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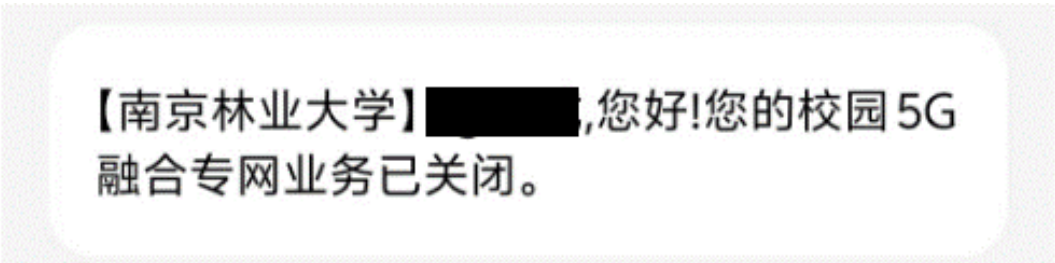


图 11 解绑成功

6.业务查询

在“5G 专网业务”页面点击“查询”服务，可进入到查询页面（图 12），在该页面中（图 13）可查询申请进度，也可查询用户历史登录信息（图 14）。



图 12 信息查询



图 13 5G 专网业务办理记录查询



图 14 用户登录信息查询

二、访问校园内网

成功办理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的师生，可使用手机流量随时随地访问校园网内网资源和图书馆学术资源。

三、运营商专网业务开通和活动资费

1. 中国电信

申请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的电信用户（南京或淮安电信号码），不收取功能费。

赠送流量套餐：南京或淮安电信：60G/月（本地）流量 24 个月。

2. 中国移动

申请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的移动用户（南京或淮安移动号码），不收取功能费。

赠送流量套餐：南京或淮安移动：50G/月（省内）流量 12 个月。

四、校园专网使用安全条款和协议

申请并开通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后，代表申请人已经接受并承诺遵守校园 5G 融合专网使用规范，具体如下：

1. 南京林业大学校园 5G 融合专网仅限本校师生使用，不可转让或者转借他人使用。
2. 使用南京林业大学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须遵守国家和学校网络安全及信息化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运营商相关规定。
3. 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使用期为全校师生在校期间，若教职工离职、学生毕业离校则该业务自动关闭。
4. 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产生的流量资费与学校无关，具体请咨询相应运营商。
5. 用户若违反使用规定，南京林业大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有权暂停该用户的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使用权限。
6. 南京林业大学校园 5G 融合专网业务解释权为南京林业大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所有。